

< 111 學年校園安全規劃小組會議記錄 >

一、會議日期：111 年 9 月 16 日(星期五)

二、會議時間：11：00

三、會議地點：總務處

四、出席人員：學務處校安代表、總務處庶務組代表

五、討論事項與決議：

(一)因應 111.9.5 臺教國署學字第 1110116831 號來函，請討論本校現有校園空間與設施之安全性(含夜間昏暗處、監視器不足處、水深危險處等)，作為本學年向國教署申請「112 年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執行強化校園安全防护工作實施計畫」之依據。

決議：

(1) 考量西側校園(從資訊館、藝術館、美音館、自然館、生活科技館、舞鶴區直到棲霞坪後方，總長約350公尺)現有監視器間隔過大且機型較老舊，擬以上述區域作為改善標的向國教署提出申請計畫，以提高師生在校園活動的安全性。

(2) 風雨走廊西側盡頭處，原設置的感應燈常感應不到，請總務處技工協助改成定時恆亮式的LED燈。

(二)檢視與修正現有校園危險地圖。

決議：修正後的 111 年校園危險地圖



六、臨時動議：

消防局上周突襲檢查校園，發現生活科技館一樓烹飪教室旁的瓦斯間，裡面存放的瓦斯桶沒有固定牢靠，擔心地震來襲恐導致瓦斯桶傾倒，要求本校儘快改善。

決議：

由總務處洽詢鐵工廠商以設置支撐鍊條，完成後通知羅東消防局派員檢查。

< 111 學年校園安全規劃小組會議簽到表 >

一、會議日期：111 年 9 月 16 日(星期五)

二、會議時間：11：00

三、會議地點：總務處

四、主持人：總務主任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學務處人員	總務處人員	列席人員
廖素華	邱銘鴻	
何佩莉	黃朝輝	
鍾英欽		